

证券代码：834621

证券简称：润晶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云南润晶工程技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 29 楼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6日9：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621	润晶股份	2025年12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√
2	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√
3	关于拟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	
3.1	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	√
3.2	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√

3.3	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	√
3.4	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》	√
3.5	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	√
3.6	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	√
3.7	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	√
3.8	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√
3.9	《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》	√
3.10	《承诺管理制度》	√
3.11	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	√

1. 议案1 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，

2. 议案2 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，

3. 议案3 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相关制度的修订公告：

- （1）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，
- （2）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，
- （3）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，
- （4）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，
- （5）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，
- （6）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，
- （7）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，
- （8）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，

(9)《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4)，

(10)《承诺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5)，

(11)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6)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(1)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，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5.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15日9:00-17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小坝路2号金尚俊园C座29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李绍龙

联系电话及传真：13888512425/0871-65628085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云南润晶工程技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云南润晶工程技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云南润晶工程技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27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